

# 2025临潼区民政局社会救助服务 调查项目委托合同

日期：2025年8月

# 2025临潼区民政局购买社会救助服务 项目委托合同

甲方(采购人): 西安市临潼区民政局

乙方(供应商): 陕西慧泽时代市场调查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的法律法规的规定, 以及磋商文件要求, 经双方协商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乙方于2025年8月12日参加了社会救助购买服务、项目编号: SXZRHCG-[2025]-036.1B1政府采购活动, 经磋商小组评审确定乙方为社会救助购买服务项目成交供应商。

## 一、合同价款

(一) 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柒万肆仟元整(¥1274000.00)。

(二) 合同总价包括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所有费用, 包括但不限于人员管理费、办公设备费、办公用品费、基本

工资、奖金、交通补贴、伙食补贴、通讯补贴、服装费、税金等服务期内的所有费用，服务期内甲方不再增加任何费用。

## 二、款项结算

1.合同签订之日起6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80.00%；即人民币(大写)壹佰零壹万玖仟贰佰元整，(小写)1019200.00元；待最终成果交付验收合格后6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0.00%。即人民币(大写)贰拾伍万肆仟捌佰元整，(小写)254800.00元。

乙方账户信息如下：

账号：2701015201201000013855

户名：陕西慧泽时代市场调查有限公司

开户行：陕西秦农农村商业银行太白北路支行

2.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3.甲方支付款项时，乙方应事先提交经甲方确认的足额合法正规发票等付款证明文件，甲方在收到乙方全部付款证明文件且正规发票经税务机关交叉稽核比对确属合法有效后，方可支付相关款项给乙方，若乙方未能提供足额合法正规发票等付款证明文件，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 三、服务要求

#### (一) 服务区域

在临潼区行政辖区内，必要时，延伸至临潼区行政辖区之外。

#### (二) 服务期

照料服务工作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其他工作从 2025 年 1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 (三) 服务内容

1.以“物质+服务”为基础，为分散特困人员提供照料护理、生活服务、关爱服务、精神慰藉，倾听需求，协助办理救助手续、解答政策疑问等多形式服务类救助；对分散供养特困人群的重点人员进行入户探访或电话询访，查看了解其生活状况、居住环境、需求情况和照料服务人照料服务等情况，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报告街道和区民政局。

2.入户调查：对低收入人口认定申请、临时救助申请、教育资助申请的家庭基本情况和经济状况的调查核实；在册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的复核；最低生活保障家庭、特困人员救助供养等民政社会救助政策落实情况；乡

村振兴部门认定的防返贫监测对象定期调查；民政部门认定的与社会救助有关对象的调查。

3.发挥"主动发现"机制作用：主动摸排疑似符合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等社会救助政策的城乡居民家庭，做好情况记录，并及时向街道和区民政局报告。

4.参与民主评议：参与公示有异议的救助申请家庭民主评议会，对申请对象的家庭收入、财产状况以及家庭经济状况和实际生活情况等调查情况进行汇报。

5.公示检查：对各行政村、社区的社会救助公示栏、公示内容进行监督检查，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报告街道和区民政局。

6.政策宣传：开展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社会救助政策的宣传活动，提高群众对社会救助政策的知晓率。

#### 7.照料服务及记录

应根据街办提交的服务申请，原则上在5个工作日内提供照料服务内容，并通过照片、视频等形式进行记录，由被照料服务人/照料服务人监护人填写满意度调查表，并将服务内容上传至指定系统。

## 四、验收

(一) 本项目验收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二) 验收合格后，填写项目验收单并向甲方提交所有资料，以便甲方日后管理和维护。

### (三) 验收依据

1. 乙方应对提交的服务成果作出全面检查和整理，并列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交的服务成果交给甲方。

2. 乙方在指定地点提交服务成果后，甲乙双方应依据磋商文件、响应文件等文件材料的要求共同验收，并且出具书面验收报告。

3. 对复杂的服务，甲方可邀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机构参与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相关费用负担由甲乙双方约定。

## 五、其它事项

(一) 乙方不得将项目转让、分包给其他单位或个人。

(二) 乙方的响应文件和承诺等内容将列入合同。

## 六、违约责任

(一)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二) 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不能满足采购技术

要求，乙方必须无条件提高技术，完善服务质量，否则，甲方会同监督机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并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政府采购投标人管理办法进行相应的处罚。

(三)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协议时，应尽快通知对方，双方均设法补偿。如仍无法履约协议，可协商延缓或撤销协议，双方责任免除。

## **七、保密**

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知悉甲方的工作秘密（包括相关业务信息），不得透露或以其他方式提供给合同双方以外的其他方（包括乙方内部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人员），乙方的保密责任不因本合同的终止而终止。

## **八、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

甲乙双方在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以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 **九、合同生效**

(一)本合同须经甲、乙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在合同书上签字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正式生效。

(二)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须严格执行本合同条款的

规定，全面履行合同，违者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三)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四)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以下无正文)

甲方：西安市临潼区民政局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

电话:

日期: 25年9月1日

乙方：陕西慧泽时代市场调查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 简刚

电话: 13572505358

日期: 25年9月1日